

**融通通跃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9月28日**

##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融通通跃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融通通跃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1273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发起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9月2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融通通跃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融通通跃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1]1908号	
基金募集期间	2021年8月23日至2021年9月24日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1年9月27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3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10,001,000.0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2,364.21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2,010,001,000.00
	利息结转的份额	2,364.21
	合计	2,010,003,364.21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0,002,361.1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4976%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于2021年9月17日通过网上直销认购本基金10,000,000.00元，根据2020年12月18日《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网上直销平台费率优惠的公告》的规定，其认购费用为0元，折合基金份额10,002,361.10份（含发行期利息结转份额2,361.10份）。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作为本基金的发起资金，自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认购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限不少于三年。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2,003.11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01%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1年9月27日
-------------------------	------------

注：（1）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本基金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至10万份（含）。

（2）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前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等费用由本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资产中列支。

### 3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2,361.10	0.4976%	10,002,361.10	0.4976%	不少于三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基金经理等人员	2,003.11	0.0001%	2,003.11	0.0001%	不少于三年
基金管理人股东					—
其他					—
合计	10,004,364.21	0.4977%	10,004,364.21	0.4977%	不少于三年

### 4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http://www.rtfund.com>）或400-883-8088（免长途话费）或0755-26948088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2）本基金允许单一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或者构成一致行动人的多个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者超过基金总份额的50%；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公开发售。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除外。

(3)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本基金管理人开始正式管理本基金。本基金在开放期内接受投资人的申购和赎回申请。本基金在开放期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开放日为开放期内的每个工作日, 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 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本基金的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含该日)起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含该日)起 1 年的期间。本基金的首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含该日)起至 1 年后的年度对日的前一日(含该日)止。下一个封闭期为首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含该日)起至 1 年后年度对日的前一日(含该日)止, 以此类推。如不存在年度对日或该年度对日为非工作日的, 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接受申购、赎回等交易申请, 也不上市交易。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 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28 日